

中国共产党

河北省新乐县组织史资料

1929—1987

ZUZHISHIZILIAO

中共新乐县委组织部

中共新乐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审办公室

新乐县档案局

**中国共产党
河北省新乐县组织史资料
1928—1987**

中共新乐县委组织部
中共新乐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编审办公室
新乐县档案局

河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石家庄市城乡街44号）
中国人民解放军6410友谊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16 26.625印张 580,000千字 1992年6月第1版
1992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200 定价：13.80元
ISBN7-202-01208-1/K·337

（内部发行）

总 目 录

中国共产党河北省新乐县组织史资料·····	(1)
河北省新乐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233)
河北省新乐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355)
河北省新乐县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375)
河北省新乐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389)

中 国 共 产 党
河 北 省 新 乐 县 组 织 史 资 料

1949~1987

目 录

概述.....	(11)	(22)
第一章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一)县委及县群众团体组织...	(22)
(1927.8~1937.7)		1 中共河北省新乐县委员会	
.....	(19)	(1931.7~1934.5)	
一 新乐县中共基层组织创始		(22)
人简介.....	(19)	2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乐	
二 新乐县1931年7月建县委		县委员会	
以前的中共支部组织.....	(20)	(1931.10~1934.4)	
(一)中共同常店、木村联合支		(23)
部		3 新乐县反对帝国主义大同盟	
(1929.9~1930.春)		(1931.7~1934.4)	
.....	(21)	(23)
(二)中共新乐县第一高等小学		(二)所属各区委员会	
校与新乐县简易师范联合		(1931.8~1934.4)	
支部		(23)
(1931.2~1931.7)		1 城南区委员会	
.....	(21)	(1931.8~1932.7)	
(三)中共同常店村支部		(23)
(1930.春~1931.7)		2 大道东区委员会	
.....	(21)	(1932.7~1933.7)	
(四)中共木村支部		(24)
(1930.春~1931.7)		3 大道西区委员会	
.....	(21)	(1932.7~1933.7)	
(五)中共周家庄村支部		(24)
(1930~1931.7)		第二章 抗日战争时期	
.....	(21)	(1937.7~1945.8)	
(六)中共藺渠村支部		(33)
(1930.6~1931.7)		一 曲阳县新(乐)北区、新	
.....	(22)	(乐)东区及定南县新(乐)	
三 新乐县委和县群众团体组		北区	
织及县委所属区委		(1937.11~1940.7)	
(1931.7~1934.5)		(34)

(一)曲阳县新北区委及区群众
团体组织
(1937.11~1938.10)
..... (34)

(二)新乐县新东区、定南县新
北区委及区群众团体组织
(1938.10~1940.7)
..... (34)

二 正(定)新(乐)联合县新
字第一区及区政、群组
织
(1938.4~1938.10)
..... (35)

三 晋察冀区——北岳区——
冀中区新乐县
(1933.2~1945.8)
..... (35)

(一)县委及县政、军、群组织... (35)

1 中共新乐县委员会
(1938.10~1945.8)
..... (35)

2 新乐县政权组织
(1938.2~1945.8)
..... (40)

3 新乐县地方军事组织
(1938.3~1945.8)
..... (44)

4 新乐县群众团体组织
(1938.10~1945.8)
..... (46)

(二)所属区委及区政、军、群
组织
(1938.10~1945.8)
..... (47)

1 第一区..... (47)

2 第二区..... (48)

3 第三区..... (49)

4 第四区..... (51)

5、6 第五区..... (52)

7 第六区..... (52)

四 冀中区新乐县(路东)、
定南县(新乐东部)——
藁(城)正(定)新(乐)
联合县(新乐东部)
(1938.3~1940.9)
..... (55)

(一)县政、军、群组织..... (55)

1 县政权组织
(1938.3~1940.9)
..... (55)

2 县地方军事组织
(1937.?~1940.4)
..... (56)

3 县群众团体组织
(1938.5~1940.4)
..... (57)

(二)定南县(新乐县东部)区
——藁正新联合县第四区
委及区政、军组织
(1939.5~1940.9)
..... (57)

第三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1945.8~1949.10)
..... (71)

一 新乐县委及县政、军、群
组织..... (71)

(一)中共新乐县委员会
(1945.8~1949.10)
..... (71)

(二)新乐县政权组织
(1945.8~1949.10)
..... (76)

(三)新乐县地方军事组织
(1945.8~1949.10)
..... (79)

(四)新乐县群众团体组织... (80)

二 所属各区委及区政、军、
群组织..... (81)

(一) 8 个区 (镇)
(1945.8~1947.12)
..... (82)

(二) 5 个区 (1947.12~1948.7) ... (86)

(三) 10 个区
(1948.7~1949.10)
..... (88)

第四章 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10~1966.5)..... (99)

一 河北省新乐县党组织
(1949.10~1958.10)
..... (99)

(一) 县委及县政、军组织党
组或党委..... (99)

1 中共新乐县第一、二次代
表大会及县委领导机构
(1949.10~1958.10)
..... (99)

(1) 中共新乐县委员会
(1949.10~1951.12)
..... (102)

(2) 中共新乐县第一次代表
大会和第一届县委员会
(1951.12~1956.4)
..... (102)

(3) 中共新乐县第二次代表大
会及第二届县委员会
(1956.4~1958.10)
..... (103)

2 县委工作机构
(1949.10~1958.10)
..... (104)

3 县政、军组织党组或党委
(1952.7~1958.10)
..... (106)

(二) 所属区委和乡 (镇) 公社
党委 (总支)
(1949.10~1958.10)
..... (107)

1 各区委 (1949.10~1956.8) (107)
(1) 10 个区委会
(1949.10~1950.1)
..... (107)

(2) 6 个区委会
(1950.1~1950.5)
..... (109)

(3) 5 个区委会
(1950.6~1950.12)
..... (110)

(4) 4 个区委会
(1950.12~1956.8)
..... (111)

2 各乡 (镇) 党委、总支部
委员会
(1956.8~1958.8)
..... (117)

(1) 16 个乡、2 个镇党委
(1956.8~1958.7)
..... (117)

(2) 10 个乡、2 个镇党委
(1958.7~1958.8)
..... (122)

3 3 个人民公社党委 (辖 32
个管理区总支部委员会)
(1958.9~1958.10)
..... (124)

二 河北省新乐县党组织
(1958.10~1962.1)
..... (126)

(一) 新乐县委及县政、军组织
党组或党委..... (126)

1 中共新乐县第二届委员会领
导机构

(1958.10~1962.1)
.....(126)

2 县委工作机构
(1958.10~1962.1)
.....(128)

3 县政、军组织党组或党委
(1958.10~1962.1)
.....(130)

(二)所属各公社党委及工委
(1958.10~1962.1)
.....(131)

1 9个公社党委及所属管理
区总支.....(131)

2 8个工委及所属公社党委
.....(135)

三 河北省新乐县党组织
(1962.1~1966.5)
.....(142)

(一)县委及县政、军组织党组
或党委
(1962.1~1966.5)
.....(142)

1 县委领导机构
(1962.1~1966.5)
.....(142)

2 县委工作机构
(1962.1~1966.5)
.....(144)

3 县政、军组织党组或党委
(1962.1~1966.5)
.....(145)

(二)所属各人民公社党委
(1962.1~1966.5)
.....(145)

第五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5~1976.10)
.....(161)

一 河北省新乐县党组织

(1966.5~1967.10)
.....(161)

(一)县委及县政、军组织党组
或党委
(1966.5~1967.10)
.....(161)

1 县委领导机构.....(161)

2 县委工作机构.....(163)

3 县政、军组织党组或党委
.....(163)

(二)所属各人民公社党委
(1966.5~1967.10)
.....(163)

二 中共河北省新乐县革命委
员会整党建党领导小组
(1968年初~1971.6)
.....(168)

三 河北省新乐县党组织
(1971.6~1976.10)
.....(169)

(一)县委及县政、军组织党组
或党委.....(169)

1 中共新乐县第三次代表大
会及第三届委员会领导机
构.....(169)

2 县委工作机构.....(170)

3 县政、军组织党委(总支)
(1971.7~1976.10)
.....(172)

(二)所属各人民公社党委
(1971.7~1976.10)
.....(172)

第六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9.10~)
.....(187)

一 县委及县政、军、统、群
党组或党委.....(187)

(一)中共新乐县第四次代表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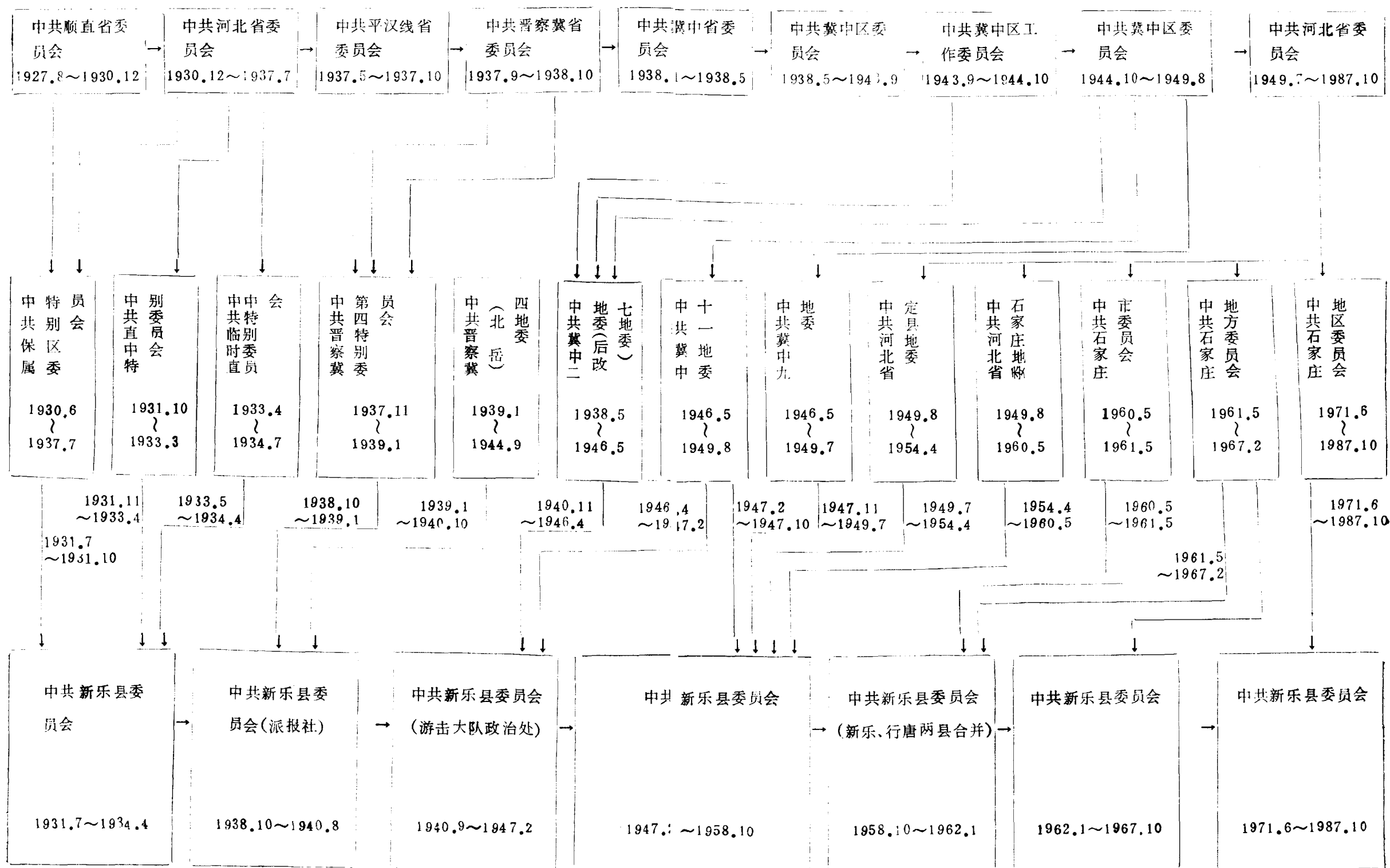
会及县委领导机构 (1976.10~1987.10)(187) (27)
1 中共新乐县第三届委员会 (1976.10~1986.1)(189)	表4 新乐县1931年7月以前建 立的中共支部有关情况一 览表..... (28)
2 中共新乐县第四次代表大 会及第四届委员会.....(190)	表5 新乐县1931年7月建县委 以前的部分中共党员名单 (29)
(二)县委工作机构 (1976.10~1987.10)(191)	表6 中共新乐县委会及所属组 织沿革表 (1937.7~1945.8) (63)
(三)县政、军、统、群组织党 组或党委.....(195)	表7 抗日战争时期中共新乐县 委组建前新乐县现辖区内的 各区委员会 (64)
二 所属各公社、乡(镇)党 委.....(198)	(1937.7~1938.10)
图 目录	表8 中共新乐县委工作机构设 置表 (1938.10~1945.8) (65)
图1 新乐县行政区划图(前插 页).....(插页)	表9 新乐县抗日民主政府工作 部门设置表 (1938.8~1945.8) (67)
图2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新乐县党 组织发展示意图..... (25)	表10 新乐县(路东)抗日政府 ——县佐公署工作机构设 置表 (1938.5~1940.4) (68)
图3 抗日战争时期新乐县敌我占 领形势图..... (59)	表11 中共新乐县委会及所属组 织沿革表 (1945.8~1949.10) (95)
图4 抗日战争时期新乐县日伪修 建岗楼、公路、封锁沟示意 图..... (61)	表12 中共新乐县委工作机构设 置表 (1945.8~1949.10) (96)
图5 解放战争时期新乐县敌我占 领形势图..... (91)	表13 新乐县政府——新乐县人
表 目录	
表1 中共新乐县委会上级领导 机构及县委机构沿革一览 (1931.7~1987.10) 表..... (9)	
表2 新乐县政府上级领导机构 及县政府机构沿革表 (10) (1938.8~1949.10)	
表3 中共新乐县委会及所属组 织沿革表 (1931.7~1934.4)	

民政府工作部门设置表 (1945.8~1949.10)(97)	表21 中共新乐县委会及所属组 织沿革表 (1976.10~1987.10)(213)
表14 中共新乐县委会及所属组 织沿革序列表 (1949.10~1966.5)(155)	表22 中共新乐县委工作机构设 置表 (1976.10~1987.10)(214)
表15 中共新乐县委工作机构设 置表 (1949.10~1958.10)(157)	表23 中共新乐县委 历任书记序 列表 (1929.9~1987.10)(215)
表16 中共新乐县委工作机构设 置表 (1958.10~1962.1)(158)	表24 中共新乐县党组织发展情 况统计表 (1927~1987.10)(216)
表17 中共新乐县委工作机构设 置表.....(159) (1962.1~1966.5)	表25 中共新乐县党员数量统计 表 (1949.10~1987.10)(221)
表18 中共新乐县委及所属组织 沿革表 (1966.5~1967.11; 1971.6~1976.10)(183)	表26 新乐县国家干部数量统计 表 (1949.10~1987.10)(224)
表19 中共新乐县委工作机构设 置表 (1966.5~1967.10)(184)	表27 新乐县国家干部情况统计 表 (1949.10~1987.10)(228)
表20 中共新乐县委工作机构设 置表 (1971.6~1976.10)(185)	

中共新乐县委员会上级领导及县委机构沿革一览表

表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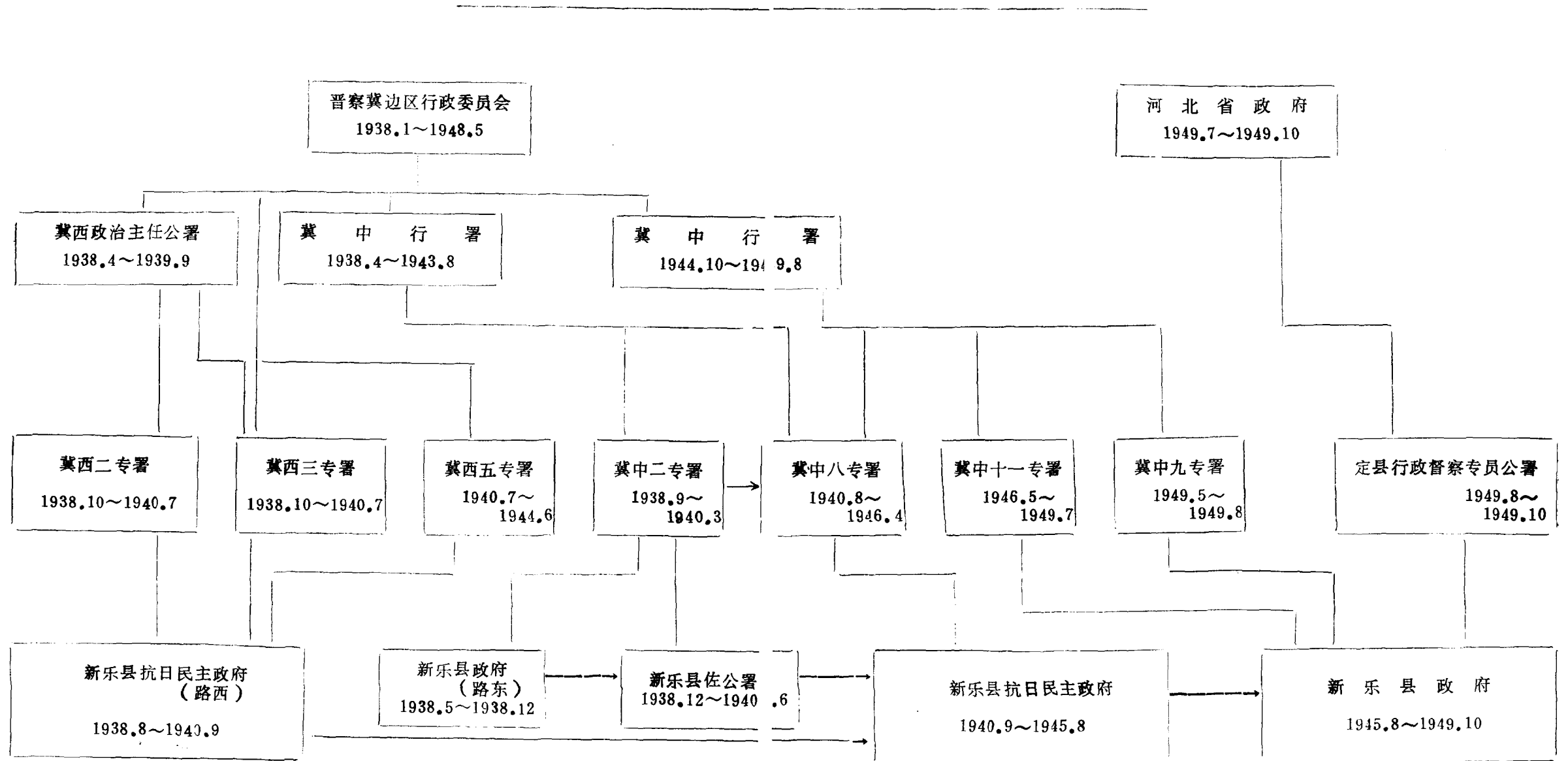
1931.7~1987.10



新乐县政府上级领导机构及县政府机构沿革表

表 2

1938.8~1949.10



概 述

中国共产党河北省新乐县委员会创建于1931年7月，至1987年10月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召开，已有57年的历史。如果从新乐县创建第一个中共支部组织算起，则已历时58年。

河北省新乐县位于石家庄以北、保定以南，东临定县、西接灵寿、北靠曲阳、南连正定。境内京广铁路、公路南北穿过，木刀沟、大沙河东西横贯，地势平坦宜农，面积约525平方公里。

新乐县党组织的创建、发展和变化，与行政区划的变动特别是与党的政治路线、中心任务的变化有着密切的关系。

从1931年7月建立中共新乐县委员会至1987年10月中共十三大召开，其间经历了土地革命战争、抗日战争、全国解放战争、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全面进行社会主义建设、“文化大革命”及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共6个历史时期，走过了艰难曲折、复杂而又光辉的斗争历程。无论在民主革命时期还是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中共新乐县委领导全县人民都创造了无数可歌可泣的光辉业绩。在长达58年的历史岁月里，积累了党的组织建设、思想建设丰富的历史经验。

中共新乐县地方组织建立较早，发展较快，经受的曲折较大，有着深刻的社会历史、地理位置、经济、政治、文化等原因。新乐县处于石家庄及保定两个城市之间，位于祖国南北大动脉京广铁路线上，太行山脉与华北平原的交界地带，交通发达，历来是兵家必争之地，同时全县人民又具有反帝反封建斗争的光荣传统。

在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新乐县人民深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产阶级反动势力的压迫和剥削，民族矛盾、阶级矛盾日益尖锐，广大人民群众处在水深火热之中，迫切需要一个领导人民起来推翻三座大山的新型革命党。1928年新乐县同常店村籍保定直隶省立第二师范学校学生、中共党员刘清泰，根据学校党组织的指示，利用假期，回本县首先在同常店发展了第一个共产党员，接着在本村发展了两名共产党员，于1929年9月建立了中共同常店、木村联合党支部。而后，在知识界又发展了一批共产党员，根据党到农民中去：“在农村建立党的组织”的组织发展方针，组织首批共产党员分赴新乐各村，在贫苦农民中宣传革命道理，发展党的组织，又建立了藁渠（今林曲）、周家庄等村党支部、新乐第一高等小学和简易师范学校党支部，为中共新乐县委的建立奠定了基础。

1931年7月，经中共保属特委批准，建立中共新乐县委员会，全县有中共党员100余名，在新乐县委领导下，党的组织和政治影响迅速扩大。到1932年秋，全县已有中共党员600余名。

正当中共新乐县地方组织迅速发展之时，1932年6月，中共河北省委实行王明“左”倾冒险主义，发动农民暴动，创造“北方苏维埃区域”，其中由中共河北省直中特

别区委员会组织新乐、行唐、正定、灵寿、藁城5县，连续发动了两次慈峪暴动和一次五县暴动。在暴动前，新乐县第一任县委书记白俊士因对暴动计划提出不同意见而被撤职，暴动中暴露了党的组织，在国民党的白色恐怖下，许多共产党员被捕，一批共产党员、革命群众被杀害。

但是，新乐县的共产党员并没有被杀绝，在白色恐怖下依然进行着各种形式的顽强斗争。1933年，中共直中特委负责人被捕叛变，中共新乐县委领导成员田锡三及主要骨干高景熙、刘清泰等相继被捕，其他人受通缉外逃他乡，全县各级党组织陷入瘫痪。

抗日战争时期是中共新乐县地方组织重新恢复，得到大发展和对敌进行残酷斗争的重要时期。抗战初期，曲阳、灵寿、定县分别从4个方面在新乐县境内恢复，发展了党的组织。1938年8月建了新乐县抗日民主政府。1938年10月重建中共新乐县委员会。县委根据冀西四地委关于团结各阶层力量共同抗日的精神，迅速建立、健全党的各级组织和抗日政权、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组织，发展抗日力量，开展各种形式的抗日斗争。

1939年中共中央六届六中全会及中央组织工作会议，提出发展党、巩固党、面向支部的三大任务。中共新乐县委遵照上述指示，在农民、知识分子、学生中积极发展了一批共产党员，在抗日根据地及部分游击区、敌占区建立了党的组织，使党的队伍得到空前壮大。但由于某些原因，在个别单位和村庄，混进了极少数投机分子或阶级异己分子。为纯洁党的组织，提高党员的政治思想素质，县委根据上级指示和部署，从1939年冬到1940年春，对全县党员进行了组织和思想整顿，从组织上清除了不够共产党员标准的分子，从思想上进行了党章和马克思主义的再教育，通过整党，使党员队伍的质量有了较大的提高。

1940年9月，新乐县现辖区内统设一个县委、县政府。11月中共新乐县委员会，由中共晋察冀四地委领导改归中共冀中七地委领导，县委下设6个区委员会。

1940年8月，八路军在华北发动了“百团大战”。11月开始，日本侵略军调动大批兵力连续4次推行“强化治安”运动，对抗日根据地实行“拉网梳篦式”反复“扫荡”。在反扫荡斗争中，县公安局长郝一中听信了内奸张世昌的谎言，未执行县委反“扫荡”指挥部“分散、转移”的决议，擅自将一部分县、区干部和武装力量集中到沙井村，陷入日伪军包围，造成了沙井惨案，共死伤干部战士100余人、被俘90余人，使新乐县抗日力量受到重大损失。

1941年春，日军对华北推行了第五次“治安强化”，对抗日根据地实行“蚕食”政策。在新乐县境内、铁路沿线、主要公路上及重要村镇，增设据点，挖封锁沟，分割划块包围，纵横张网、对角“清剿”，大搞强迫自首和“三光”（杀光、烧光、抢光）政策，从而使新乐县的抗日斗争进入最为残酷的时期。据统计，全县被捕、被杀的共产党员、抗日干部100余人，共产党员由1942年“五一”反“扫荡”前的2042名下降到1000余名。为提高复杂环境下的应变能力，县委精减调整了各工作部门，采取分散隐蔽，昼伏夜出，游击作战及除奸反特，分化瓦解敌伪军等斗争策略，经过两年多的艰苦奋战，使全县抗日斗争形势逐步好转。

到1943年底，在上级党的统一领导下，新乐县抗日斗争度过了空前困难时期，党和

党领导的政、军、统、群组织，经过斗争的锻炼和整顿提高到了一个新的高度。全县143个村庄中有119个村建立了党支部，10个村有了党的关系，党员总数发展到3224名，县、区党、政、军、群机关恢复到了“五一”反“扫荡”前的建制。

1944年，华北各抗日根据地对日军发起局部反攻。新乐县委依照当时的敌情，为夺取抗日战争的胜利，遵照中共七大制定的“放手发动群众，壮大人民力量，在我党的领导下，打败日军侵略者，解放全国人民”的政治路线以及为实行这条政治路线服务的党的群众路线的根本组织路线和民主集中制的组织原则，在上级党委和部队配合下，在全县开始了对日伪军的反攻，并通过围点打碉，迫使日伪军收缩到铁路沿线一带。1945年8月15日，日本政府宣布无条件投降，中国人民赢得了抗日战争的伟大胜利。经过抗日斗争的锻炼和考验，空前壮大了共产党的组织，仅1942年至1945年的3年中，全县就有3000余名积极分子加入了共产党，全县151个村中有140余个建立了中共支部组织。

在抗日战争胜利后，国民党反动派在美帝国主义支持下，坚持独裁和内战的方针，抢夺人民抗战胜利果实，发动内战，妄图消灭共产党及其领导下的人民军队和解放区。新乐县委领导全县人民，认真贯彻中共“七大”的根本方针，为了实现打败国民党反动派，建立新中国的伟大历史任务，县委对各工作部门及党领导的政、军、群组织及时地进行调整和整顿，扩大了党内民主，加强了党的集中统一领导，1946年5月4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清算减租及土地问题的指示》，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关于土地问题由减租、减息改为消灭封建土地制度，实行耕者有其田的政策。据此，县委于11月在安庄召开了县委扩大会议，学习贯彻了中共中央及省、地委指示，领导全县人民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运动，到1948年基本完成土改。在土改过程中，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在土地改革运动中结合整顿党的组织的指示及1948年9月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县委结合土改进行了以“三查”（查阶级、查思想、查作风）“三整”（整顿组织、整顿思想、整顿作风）为中心内容的整党、整风运动，先后公开党的组织和党员，并及时纠正了某些地方在土改整党中“左”的错误，使全县党的组织得到了很大的发展，党内思想、组织、作风不纯问题进一步得到解决，到新中国成立前夕，全县共有8575名党员，其中土改整党中发展的党员有2185名。在解放战争时期，根据上级指示，为了支援新解放区，县委先后分五批抽调300余名县、区干部北上、南下。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它标志着中国革命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伟大转变的开始，标志着中国共产党已经成为领导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执政党。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前17年，中国经历了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7年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10年。这17年间，中共新乐县地方组织的组织建设和组织工作，在前7年，使无产阶级专政得到了巩固，保证了新乐县社会主义改造的顺利实现，在后10年保证了社会主义设建的进行。在此期间，由于“左”的错误，使党的组织一度受到损害，但在曲折发展中取得了重要的经验教训。

从1949年10月开始，为适应执政党面临领导政治、经济、文化建设的重要任务，县委对组织设置进行了调整。1951年12月，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党和政府“实现正规的民主生活，建立和健全党委制”、“要定期召开党的各级代表大会和代表会议”等决定或决议，

新乐县委召开全县党员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中共新乐县第一届委员会。为保证党的领导贯彻到一切地方和单位，保证在地方和国家机关和人民团体的领导机关中实现党的政策和决议，1951年根据全国第一次组织工作会议精神，结合“三反”、“五反”、镇反和抗美援朝等运动，用3年多的时间，认真整顿了党的基层组织，纯洁了党的队伍，并先后在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及县人民团体中普遍建立了党组或党委，各级党组织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开展了对在职干部的理论、文化教育，吸收一批优秀知识分子入党，进一步改变党员干部的知识结构。1953年，新乐县委根据中共中央第三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决定，改变由党委组织部门一揽子管理干部的作法，实行分部、分级管理干部制度。此后，县委根据这一指示，对政法、财贸、交通、邮电、工业、农村工作、文教等部门，采取了由县委组织部、县人事科（局）分别管理干部的方法，在各级党组织健全民主集中制，党内民主生活日益活跃的基础上，1956年4月，中共新乐县第二次代表大会在县城（城关镇）召开，选举产生中共新乐县第二届委员会。这时，新乐县的社会主义改造已顺利实现。1956年9月，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总结了我国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历史经验。及时提出党的根本任务是在新的生产关系下保护和发展生产力，对执政党的建设问题，“强调要坚持民主集中制和集体领导制度反对个人崇拜，发展党内民主和人民民主，加强党和群众的联系”，为新时期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和党的建设指明了正确方向。此后，新乐县委领导全县人民转入全面地大规模地社会主义建设，在各条战线上都取得了巨大成绩。

从1958年到1962年的4年中，随着国民经济建设的发展，开展了“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的一度泛滥，县、乡、公社行政区划及领导管理体制多次轻率变动，造成各级党委组织多次撤、设、合、分。1958年8月，全县由12个乡（镇）合并为3个人民公社，后又增设县城人民公社，公社共下辖32个管理区。1958年10月（国务院批准时间为12月）新乐县与行唐县合并，称新乐县。此时全县共划设8个人民公社（含行唐5个公社）。1961年5月，将8个人民公社改为8个工作委员会，工委共下设49个人民公社党委（含行唐5个工委，30个人民公社）。1962年1月（国务院批准时间为3月），新乐县与行唐县分设，新乐县恢复原建制。1962年1月撤销工委，原人民公社设置未变。新乐县共划设19个人民公社，各级党组织的设置开始稳定下来，直到“文化大革命”。

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发展过程中，由于“左”的错误，使党的组织、党的民主集中制、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一度受到严重损害。1957年在向极少数资产阶级右派分子实行正确反击的同时，由于反右派斗争的扩大化，全县共有135名干部、职工被错定为右派分子。1959年庐山会议以后，县委在全县开展了“反右倾”斗争，使不少脱产干部和非脱产干部受到不应有的批判和处分。

在大跃进运动中，县委依据中央关于组织工作要为“过渡到共产主义创造条件”的有关指示，在全县党内外广泛开展“大辩论”、“拔白旗”、“扫暮气”运动，伤害了许多党员、干部和群众，助长了以“共产风”为主的“五风”的泛滥，损害了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原则和三大作风，使党内民主生活受到严重损害。

1960年，中共中央提出了“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新乐县委根据中央